

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工作公示信息表

项目名称	嘉兴恒连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4.5 亿个纳米功能性包装新材料建设项目		
项目地址	桐乡经济开发区文和路东侧、高新西一路南侧		
项目性质	新建 ☒ 改建 ☐ 扩建 ☐ 技术改造 ☐ 技术引进 ☐		
项目负责人	周峰	联系电话	15858302263
公示信息类别	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☐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☒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☐		
评价报告编制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 技术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	蒋啸煜 186 6835 8226
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 技术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	蒋啸煜 186 6835 8226
评审（验收）情况（包括评审验收时间、主持人、评审验收人员、评价结论、评审及验收意见等）： 2025 年 09 月 26 日嘉兴恒连新材料有限公司组织职业卫生专家和本单位有关人员，对《嘉兴恒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4.5 亿个纳米功能性包装新材料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（评审稿）》（编号：ZJXH(ZS)-220030）》，以下简称《设计专篇》）进行了评审。 评审会由嘉兴恒连新材料有限公司行政负责人周峰主持，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医师谢红卫、嘉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医师周哲华、嘉兴市卫生监督所主任医师王明龙担任评审人员，其中谢红卫被推选为评审组组长。			
评审组名单			
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/职务	
谢红卫	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副主任医师	
周哲华	嘉兴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副主任医师	
王明龙	嘉兴市卫生监督所	主任医师	
评审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工程概况和设计单位对《设计专篇》的介绍，审阅了《设计专篇》及相关文件资料，进行了质询，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： 一、总体性评价 1、设计依据较全面、正确、有效； 2、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中建设项目概述清晰，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			

工作场所、工艺设备、原辅材料等描述较完整、准确，对施工中职业病危害进行了简要分析描述；

3、建设项目产生或者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、来源、理化性质、毒理特征、浓度、强度、分布、接触人数及水平、潜在危害性和发生职业病的危险程度分析较全面、客观、准确；

4、职业病防护设施和有关防控措施及其控制性能基本合理、可行；

5、辅助用室及卫生设施的设置情况基本符合相关要求；

6、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较全面、合理、可行；

7、对预评价报告中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、防治对策及建议已采纳；

8、职业病防护设施投资预算满足要求；

9、可以达到的预期效果及评价客观、正确。

二、修改意见

细化车间整体通风设计。

三、评审结论

设计单位应根据修改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、完善，经评审组组长复核确认后，通过本《设计专篇》。

评审（验收）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：

设计单位已根据评审意见对《设计专篇》进行了修改，并经评审组组长复核确认，同意通过本《设计专篇》。

制表人：周峰

制表日期：2025.10.09

联系电话：15858302263

【★注：建设单位应当在评审（验收）完成之日起 20 日内进行信息公布】